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乐康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规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规范公司运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将2023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还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编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业绩。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

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021）。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4-022）。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4-023）。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而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乐康先生、张岩先生、郭王洁女士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2024-024）。

14、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次综合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19、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28）。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